



# HP U160 LED 背光顯示器

使用手冊

© 2012 Hewlett-Packard Development  
Company, L.P.

Microsoft® 和 Windows® 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的註冊商標。

HP 產品與服務的保固範圍僅限於產品與服務所附保固聲明中所提供的保固項目。此處任何內容均不應解釋為額外的保固。HP 對於本文件在技術上或編輯上所含的錯誤或疏漏恕不負責。

本文件所包含的所有權資訊受到著作權法的保護。未經 Hewlett-Packard Company 的書面同意，任何人都不得將本文件的任何部分加以複印、複製，或翻譯為任何其他語言。

第 1 版（2012 年 10 月）

文件編號：703868-AB1

## 關於此手冊

本手冊提供關於顯示器功能、安裝顯示器和技術規格的資訊。

---

 **警告！** 以此方式標示的文字代表若不依照指示方法操作，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或喪失生命。

 **注意：** 以此方式標示的文字代表若不依照指示方法操作，可能會導致設備損壞或資料遺失。

 **附註：** 以此方式標示的文字將提供重要的補充資訊。

---



---

# 目錄

<b>1 產品功能</b>	<b>1</b>
HP U160 LED 背光顯示器	1
<b>2 安全與維護指引</b>	<b>2</b>
重要的安全資訊	2
維護指引	2
清潔顯示器	2
運送顯示器	3
<b>3 設定和使用顯示器</b>	<b>4</b>
安裝驅動程式並連接 HP 筆記型電腦	4
顯示模式	5
延伸模式（預設）	5
鏡像模式	6
主要顯示器	6
正面面板控制項	7
<b>4 尋找更多資訊</b>	<b>8</b>
產品支援	8
撥打技術支援電話前的準備工作	8
找出等級標籤	8
<b>5 技術規格</b>	<b>9</b>
HP U160 LED 背光顯示器	9
省電功能	9
<b>6 政府機構法規注意事項</b>	<b>10</b>
聯邦通訊委員會公告	10
修改	10
纜線	10
產品符合 FCC 標誌的標準聲明（僅適用於美國地區）	10
Canadian Notice	11
Avis Canadien	11
歐盟法規注意事項	11
德國人體工學注意事項	11

Japanese Notice .....	11
Korean Notice .....	12
電源線組的使用條件 .....	12
日本電源線的使用條件 .....	12
產品環境注意事項 .....	12
ENERGY STAR® 資格 .....	12
廢料處理 .....	13
歐盟地區私人家庭使用者廢棄設備處理 .....	13
HP 回收計畫 .....	13
化學物質 .....	13
有害物質的限制 (RoHS) .....	13
土耳其 EEE 法規 .....	14
烏克蘭，有害物質限制 .....	14

<b>7 LCD 顯示器品質與像素原則 .....</b>	<b>15</b>
-------------------------------	-----------

# 1 產品功能

## HP U160 LED 背光顯示器



LCD（液晶顯示器）顯示器具有主動式矩陣與薄膜電晶體 (TFT) 的面板，且具有以下特徵：

- 40 公分（15.6 吋）對角可視區域顯示幕（解析度 1366 x 768），外加解析度較低的全螢幕支援
- 電源和視訊通用 USB 2.0 連接（隨附 USB 2.0 連接線）
- LED 背光面板加超薄螢幕
- 內建調整式支架，可摺疊成便攜包，輕輕鬆鬆就能帶著走
- 內建前面板控制鈕，可調整電源和亮度
- 符合 Energy Star® 標準
- 包含顯示器驅動程式與產品說明文件的軟體與說明文件光碟

## 2 安全與維護指引

### 重要的安全資訊

顯示器隨附電源及資料專用 **USB** 連接線。連接顯示器和電腦時，請務必使用隨附連接線。

**警告！** 若要減少嚴重的人身傷害，請閱讀《安全與舒適操作指南》。它說明了適當的工作站、設定、擺放以及電腦使用者的健康和工作習慣，並且提供了重要的電子和機械安全資訊。本指南位於網站 <http://www.hp.com/ergo> 及/或說明文件光碟（若顯示器有隨附提供）上。

**注意：** 為保護顯示器及電腦，請將電腦電源線連接至電源延長線插座或不斷電系統 (UPS) 之類的突波防護裝置。不是所有的延長線都提供穩壓保護；延長線必須明確標示具有此功能。請使用製造商有提供「損壞更換保證」的延長線，以便在穩壓保護失效時能夠更換設備。

請使用合適且尺寸正確的家俱，才能承載您的 HP LCD 顯示器。

**警告！** 不當放置於梳妆台、書櫃、架子、桌子、喇叭、櫃子或推車上的 LCD 顯示器可能會掉落，並導致人身傷害。

請小心裝設連接到 LCD 顯示器的 **USB** 連接線，確保無法將其拉出、抓出，亦不會被其絆倒。

### 維護指引

為了強化效能並延長顯示器的壽命：

- 請勿打開顯示器機殼或嘗試自行維修本產品。請只調整操作說明中所提到的控制項。如果顯示器無法正常運作或曾經摔落或損壞，請聯絡當地的 **HP** 授權代理商、經銷商或服務供應商。
- 請依照顯示器上的標籤/背板所示，使用適合此顯示器的電源及連線。
- 不使用時請關閉您的顯示器。您可以使用螢幕保護程式，並在不使用時關閉顯示器，來延長顯示器的使用壽命。

**附註：** 發生「燒穿影像」的顯示器不屬於 **HP** 保固範圍內。

- 機殼的槽孔是用來通風的。不可封閉或覆蓋這些槽孔。絕對不可將任何物品塞入槽孔之中。
- 請勿讓顯示器掉落，或將其放置在不平穩的物體表面上。
- 請勿在 **USB** 連接線上放置任何物品。請勿踩踏連接線。
- 將顯示器置於通風良好的區域，遠離強光、高溫或濕氣。

### 清潔顯示器

1. 關閉顯示器的電源，然後拔掉設備後方的電源線。
2. 使用柔軟、乾淨的抗靜電布擦拭螢幕和機殼，除去顯示器上的灰塵。
3. 對於不易擦拭的地方，請使用配比为 **1:1** 的水和異丙醇的混合物。

**注意：** 將清潔劑噴在布上，然後使用此濕布輕輕擦拭螢幕表面。永遠不要直接把清潔劑噴在螢幕表面上。它可能會滲透到溝緣後面並損壞電子元件。

**注意：** 請勿使用包含以石油為原料的物質（例如苯）、稀釋劑或任何揮發性物質的清潔劑清潔顯示器螢幕或機殼。這些化學物品可能會對顯示器造成傷害。

## 運送顯示器

保留原來的包裝箱。如果爾後要移動或搬運顯示器，您可能會需要它。

## 3 設定和使用顯示器

### 安裝驅動程式並連接 HP 筆記型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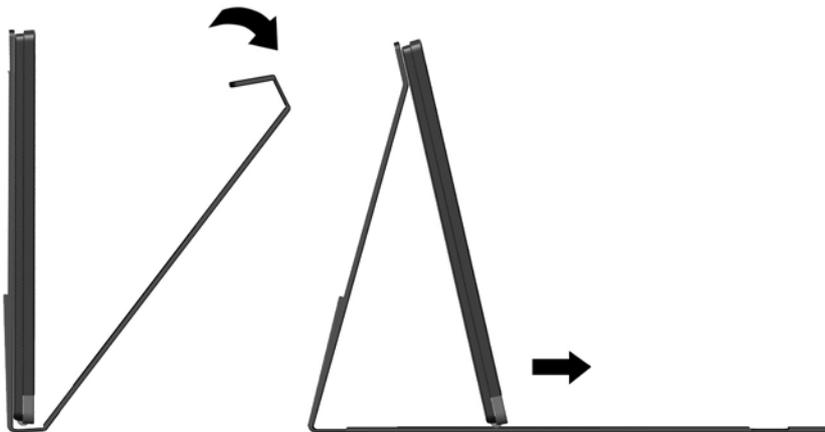
在電腦上安裝驅動程式並將顯示器連接至電腦前，請勿開啟顯示器電源。設定顯示器：

1. 將顯示器隨附的 CD/DVD 插入 HP 電腦的光碟機中，並且從該 CD/DVD 安裝驅動程式。



 **附註：** 您亦可在 <http://www.hp.com/support> 取得最新版的顯示器驅動程式。

2. 打開便攜包並將顯示器傾斜度調整至適當位置。



3. 將隨附 USB「Y」纜線的單接頭那一端插入顯示器的 USB 連接埠，再將另一端的雙 USB 接頭插入電腦的兩個 USB 連接埠。



4. 開啟顯示器的電源。
5. 安裝軟體並連接顯示器後，系統匣會出現下列圖示。



按一下此圖示以開啟功能表，可以選取您的顯示模式並控制連接的顯示器。

## 顯示模式

將 HP U160 顯示器連接到筆記型電腦後，即可設定顯示器使用延伸模式或鏡像模式，也可以將 HP U160 顯示器設為主要顯示器。

### 延伸模式（預設）

在延伸模式（預設模式）中，您的 Windows 桌面顯示會在連接的 HP U160 顯示器中延伸。此模式可以讓您更有效率地執行多重工作，而無需將視窗重疊。

若要在延伸模式中設定 HP U160 顯示器，請在 Windows 工作列上的系統匣中按一下 USB 圖形介面卡圖示，然後選取 **Extend**（延伸）。現在裝置會依照前次顯示器在此模式時的方向延伸。選取 **Extend to**（延伸成）可進一步控制放置在主要顯示器的 **Left**（左側）、**Right**（右側）、**Above**（上方）或 **Below**（下方）。

您也可以透過 Windows 顯示設定，在延伸模式中設定該顯示器。若要使用此方法：

1. 將游標放在 Windows 桌面的任何地方，按滑鼠右鍵並在 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上選取**個人化 > 顯示設定**，或在 Windows XP 上選取**內容 > 設定值**。
2. 在**顯示器**下拉式功能表中，選取 HP U160 顯示器。
3. 勾選 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上的**將桌面延伸到這部監視器**方塊或 Windows XP 上的**將我的 Windows 桌面延伸到這個監視器**方塊。
4. 拖曳視窗中畫面上方的圖示，以符合主要顯示器和 HP U160 顯示器的實際安排方式。  
HP U160 顯示器在電腦中通常會顯示「2」。
5. 按一下**確定**關閉設定畫面。

設定完成後，只要將開啟的視窗拖放到 HP U160 顯示器上就可以使用延伸的桌面了。然而請注意，某些應用程式可能不支援在延伸的桌面上顯示。

## 鏡像模式

在鏡像模式中，原始的畫面（主要顯示器）會以鏡像的方式顯示在連接的 HP U160 顯示器中。此模式稱為鏡像或複製模式。

若要在鏡像模式中設定 HP U160 顯示器，在 Windows 工作列上的系統匣中按一下 USB 圖形介面卡圖示，然後選取 **Mirror**（鏡像）。

您也可以透過 Windows 顯示設定，在鏡像模式中設定顯示器。若要使用此方法：

1. 將游標放在 Windows 桌面的任何地方，按滑鼠右鍵並在 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上選取**個人化 > 顯示設定**，或在 Windows XP 上選取**內容 > 設定值**。
2. 在**顯示器**下拉式功能表中，選取 HP U160 顯示器。
3. 取消勾選 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上的**將桌面延伸到這部監視器**方塊或 Windows XP 上的**將我的 Windows 桌面延伸到這個監視器**方塊。
4. 按一下**確定**關閉設定畫面。

在鏡像模式中，HP U160 顯示器會複製主要顯示器上的設定（螢幕解析度、色彩深度和更新頻率）。

## 主要顯示器

若要將 HP U160 顯示器設為主要顯示器，請在 Windows 工作列上的系統匣中按一下 USB 圖形介面卡圖示，然後選取 **Set as Main Monitor**（設為主要監視器）。

您也可以透過 Windows 顯示設定將顯示器設為主要顯示器。若要使用此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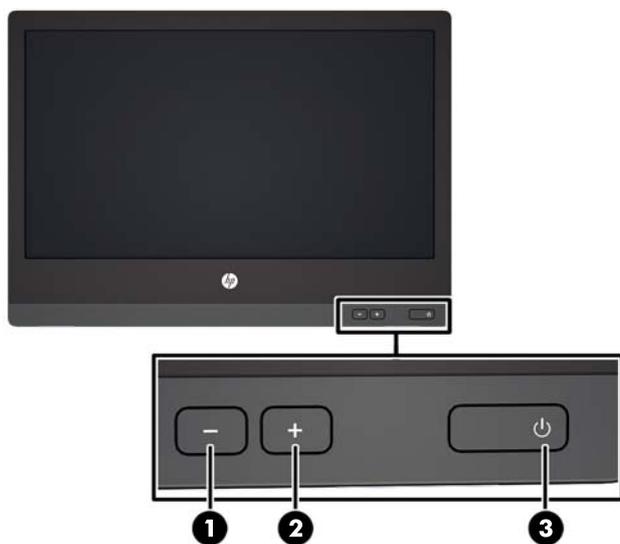
1. 將游標放在 Windows 桌面的任何地方，按滑鼠右鍵並在 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上選取**個人化 > 顯示設定**，或在 Windows XP 上選取**內容 > 設定值**。
2. 在**顯示器**下拉式功能表中，選取 HP U160 顯示器。
3. 勾選 Windows Vista 和 Windows 7 上的**這是我的主要監視器**方塊或 Windows XP 上的**將這個裝置當成主監視器**方塊。

在某些電腦和筆記型電腦中，當部分相同設定發生變更時，必須停用主顯示器（取消勾選主顯示器的**將桌面延伸到這部監視器**方塊）。

4. 按一下**確定**關閉設定畫面。

如果電腦進入休眠或暫停模式，或電腦重新開機，HP U160 顯示器仍然會是主要顯示器。如果拔除 HP U160 顯示器電源，主顯示器才會恢復成主要的顯示器。

## 正面面板控制項



圖示	按鈕	功能
1	—	減號 降低亮度
2	+	加號 增加亮度
3	⏻	Power (電源) 開啟或關閉顯示器的電源

 **附註：** 本機型沒有螢幕顯示 (OSD) 功能表。

## 4 尋找更多資訊

### 產品支援

 **附註：** 顯示器使用指南和最新驅動程式皆位於 <http://www.hp.com/support>。

如指南中提供的資訊無法解決您的問題，您可以與連絡支援人員。如需美國地區支援服務，請前往 <http://www.hp.com/go/contactHP>。

如需全球支援，請至：[http://welcome.hp.com/country/us/en/wwwcontact\\_us.html](http://welcome.hp.com/country/us/en/wwwcontact_us.html)。您可以在此：

- 與 HP 技術人員線上交談

 **附註：** 如無法提供特定語言的支援交談功能，會以英文進行。

- 電子郵件支援
- 尋找支援服務電話號碼
- 尋找 HP 服務中心

### 撥打技術支援電話前的準備工作

若您無法解決顯示器問題，可能需要連絡技術支援。請在連絡之前準備好下列資訊：

- 顯示器機型
- 顯示器序號
- 發票上的購買日期
- 發生問題時的狀況
- 收到的錯誤訊息
- 硬體組態
- 所使用的軟硬體名稱和版本

### 找出等級標籤

顯示器上的等級標籤提供備用零件編號、產品編號及序號。如果爾後要聯絡 HP 針對顯示器機型解決問題，您可能需要這些編號。等級標籤位在顯示器頭的背面面板。

## 5 技術規格

 **附註：** 所有的規格代表由 HP 元件製造商所提供的規格；實際的效能可能較高或較低。

### HP U160 LED 背光顯示器

表格 5-1 U160 規格

輸入端子	電源與視訊通用 USB (隨附連接線)	
最大重量 (不含包裝)	1.54 公斤	3.4 磅
尺寸 (含上蓋)		
重量	377 公釐	14.84 吋
深	26 公釐	1.1 吋
寬	278.5 公釐	10.96 吋
圖形解析度	1366 X 768 @ 60 Hz	
長寬比例	16:9	
電源	USB 2.0 供電 X2 (5VDC, 1A)	

### 省電功能

顯示器支援省電狀態。如果顯示器沒有偵測到水平同步訊號和/或垂直同步訊號，就會進入省電狀態。當偵測不到訊號時，顯示器螢幕會空白、關閉背光，而且電源指示燈會呈現琥珀色。當顯示器處於省電狀態時，顯示器會使用 0.5 瓦的電量。顯示器回到正常作業模式前需要一小段熱機時間。

有關設定省電裝置功能（也稱作電源管理功能）的操作說明，請參閱電腦操作手冊。

 **附註：** 上述省電功能只有在電腦具有省電裝置功能的前提下才能使用。

## 6 政府機構法規注意事項

### 聯邦通訊委員會公告

本設備已經過測試，符合 FCC 法規第 15 部分 B 級數位裝置的規範。這些限制之目的在於防止於一般住宅中之安裝所造成的干擾傷害，提供合理保護。本項設備會產生、使用、並發射無線電射頻能量；如果未依指示安裝與使用，可能會導致無線電通訊有害干擾。然而，我們無法保證任一特定的安裝不會產生任何干擾。如果這項設備的確會對收音機或電視視訊接收造成嚴重干擾（可以經由開關設備來判斷），建議使用者依照下列一或多種方法來嘗試改善：

- 調整接收天線的方向或改變天線的位置。
- 增加設備和接收器之間的距離。
- 將本設備與接收器插在不同的電源插座。
- 向當地的代理商或經驗豐富的無線電或電視技術員求助。

### 修改

依照 FCC 的規定，我們在此敬告使用者：如果本裝置有任何未經 Hewlett-Packard Company 明確表示同意的變更或修改，使用者就可能失去操作本設備的權利。

### 纜線

連接到該裝置時，必須要使用絕緣纜線與金屬製的 RFI/EMI 連接器蓋子，以遵守 FCC 規定。

### 產品符合 FCC 標誌的標準聲明（僅適用於美國地區）

本項裝置符合 FCC 法規第 15 部份的規範。操作受限於下列兩種條件：

1. 本裝置不會導致有害干擾。
2. 本項裝置須能接受任何接收到的干擾，包括可能導致不正常運作的干擾。

有關產品的問題，請洽：

Hewlett Packard Company

P. O. Box 692000, Mail Stop 530113

Houston, Texas 77269-2000

或撥打 1-800-HP-INVENT (1-800 474-6836)

有關本 FCC 聲明的問題，請聯絡：

Hewlett Packard Company

P. O. Box 692000, Mail Stop 510101

Houston, Texas 77269-2000

或撥打 (281) 514-3333

若要識別本項產品，請參照產品上的部品編號、系列產品編號或機型號碼。

## Canadian Notice

This Class B digital apparatus meets all requirements of the Canadian Interference-Causing Equipment Regulations.

## Avis Canadien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la classe B respecte toutes les exigences du Règlement sur le matériel brouilleur du Canada.

## 歐盟法規注意事項

標示 CE 標記的產品遵循以下 EU 規章：

- Low Voltage Directive 2006/95/EC
- EMC Directive 2004/108/EC
- 適用的 Ecodesign Directive 2009/125/EC
- RoHS 規定 2011/65/EU

本產品僅在使用由 HP 所提供且有正確 CE 標記的 AC 變壓器時才符合 CE 規範。

符合這些規章，意即符合適用的歐洲調和標準（歐洲規範），這些標準列在由 HP 針對此產品或產品系列所發佈的 EU 符合聲明中，並且在產品說明文件或以下網站中顯示（僅英文版）：<http://www.hp.eu/certificates>（在搜尋欄位內鍵入產品編號）。

此符合聲明有在以下產品的符合標記上載明：



請參閱產品上所提供的法規標籤。

法規事務聯絡處：Hewlett-Packard GmbH, Dept./MS: HQ-TRE, Herrenberger Strasse 140, 71034 Boeblingen, GERMANY。

## 德國人體工學注意事項

支持「GS」核准標記的 HP 產品，當組成 HP 品牌電腦、鍵盤與顯示器（支持「GS」核准標記）的系統部分時，符合適用的人體工學需求。產品內含的安裝指南提供組態資訊。

## Japanese Notice

この装置は、クラスB情報技術装置です。この装置は、家庭環境で使用することを目的としていますが、この装置がラジオやテレビジョン受信機に近接して使用されると、受信障害を引き起こすことがあります。取扱説明書に従って正しい取り扱いをして下さい。

VCCI-B

## Korean Notice

B급 기기  
(가정용 방송통신기기)

이 기기는 가정용(B급)으로 전자파적합등록을 한 기기로서 주로 가정에서 사용하는 것을 목적으로 하며, 모든 지역에서 사용할 수 있습니다.

## 電源線組的使用條件

顯示器電源供應具有自動線路開關 (Automatic Line Switching, ALS) 功能，此功能允許顯示器在 100 - 120V 或 200 - 240V 輸入電壓的情況下操作。

使用顯示器接收的電源線組（軟線或牆上插頭）須符合您購買本項設備所在國家/地區的要求。

如果您需要取得不同國家/地區的電源線，請購買該國家/地區核准使用的電源線。

電源線必須根據標示在產品電源額定標籤上的產品、電壓和電流來分級。電源線的額定電壓及電流必須大於本產品上所標示之額定電壓及電流。此外，電線的斷面區域至少要有 0.75 平方公釐或 18 AWG，電線長度必須介於 6 英尺（1.8 公尺）到 12 英尺（3.6 公尺）之間。如果您對電源線的使用種類有疑問，請連絡當地的 HP 授權服務供應商。

電源線應該妥為裝設，使其不會被踩到或被其他東西壓到。請特別注意插頭、插座，以及產品連接電線的插孔。

## 日本電源線的使用條件

若要在日本使用，僅能使用隨此產品所附的電源線。

**⚠ 注意：** 請勿在其他產品上使用此產品所隨附的電源線。

## 產品環境注意事項

### ENERGY STAR® 資格

Hewlett-Packard 公司為 ENERGY STAR® 的夥伴並遵循 EPA 進階產品標準及驗證程序，以確保標示有 ENERGY STAR® 標誌的產品符合每個 ENERGY STAR® 適用的 ENERGY STAR® 節能方針。

下面的 ENERGY STAR® 認證標誌會出現在所有符合 ENERGY STAR® 要求的顯示器上：



ENERGY STAR® 計劃之顯示器和電腦的規格是由 EPA 所建立，透過在家、在公司與在工廠使用更具能源效率的設備，來提升能源效率並減少空氣污染。產品達到此目標的方法之一是當產品處於非使用中狀態時，使用 Microsoft Windows 電源管理功能來減少電力消耗。

電源管理功能可以在使用者未操作電腦一段時間後讓電腦進入低電力或「睡眠」模式。使用符合 ENERGY STAR® 的外接顯示器時，此功能亦為該顯示器支援類似的電源管理功能。若要利用這些潛在的節能功能，使用者必須使用符合能源之星之電腦或顯示器所提供的預設電源管理設定。符合

ENERGY STAR® 之電腦的預設電源管理設定，在系統以 AC 電源運作的情況下，已預設為以下列方式表現：

- 經過 15 分鐘的使用者無動作時間後關閉外接顯示器
- 經過 30 分鐘的使用者無動作時間後為電腦啟動低電力睡眠模式

當使用者恢復使用電腦時，符合 ENERGY STAR® 的電腦會結束低電力睡眠模式而符合 ENERGY STAR® 的顯示器會恢復運作。範例包括使用者按下電源/睡眠按鈕、從輸入裝置接收輸入訊號、從啟用 LAN 喚醒 (WOL) 功能的網路連線中接收輸入訊號等。

如需 ENERGY STAR® 計劃、其環境效益以及電源管理功能潛在的節能和成本節約的更多資訊，可以在 EPA ENERGY STAR® 電源管理網站上找到，網址是：<http://www.energystar.gov/powermanagement>。

## 廢料處理

部份 HP LCD 顯示器的日光燈中含有汞，需要在產品報廢時進行特殊處理。

此廢料處理因環境考量而受到規範。如需處理或回收的資訊，請聯絡當地的主管機關或 Electronic Industries Alliance (EIA，電子工業聯盟) <http://www.eiae.org>。

## 歐盟地區私人家庭使用者廢棄設備處理



產品或包裝上的這個符號表示本產品不可與家中其他垃圾一同丟棄。相反地，您有責任將廢棄設備交給回收廢棄電子設備的指定收集地點。將廢棄設備分類回收處理有助於自然資源保育，並可維護人體健康及生活環境。有關廢棄設備回收地點的詳細資訊，請聯絡您當地的市鎮公所、家庭廢棄物處理服務處，或販售該產品的店家。

## HP 回收計畫

HP 鼓勵客戶回收用過的電子硬體、HP 原廠列印墨匣以及充電式電池。關於回收計劃的詳細資訊，請造訪 <http://www.hp.com/recycle>。

## 化學物質

HP 承諾提供客戶有關產品中所含化學物質的必要資訊，以符合 REACH (Regulation EC No 1907/2006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Council) 等法規需求。此產品的化學資訊報告位於：<http://www.hp.com/go/reach>。

## 有害物質的限制 (RoHS)

日本法規規範，由 JIS C 0950，2005 規格所定義，要求製造商為 2006 年 7 月 1 日之後銷售的特定類別的電子產品提供「物質內容宣告表格」。若要檢視此產品的 JIS C 0950 物質宣告，請造訪 <http://www.hp.com/go/jisc0950>。

2008年、日本における製品含有表示方法、JISC0950が公示されました。製造事業者は、2006年7月1日以降に販売される電気・電子機器の特定化学物質の含有につきまして情報提供を義務付けられました。製品の部材表示につきましては、[www.hp.com/go/jisc0950](http://www.hp.com/go/jisc0950)を参照してください。

##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及含量

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 LCD 显示器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液晶显示屏 - CCFL	X	X	○	○	○	○
液晶显示屏 - WLED	X	○	○	○	○	○
机箱 / 其他	X	○	○	○	○	○

○: 表示该有毒或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X: 表示该有毒或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表中标有 "X" 的所有部件都符合欧盟 RoHS 法规，即“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 2003 年 1 月 27 日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 2002/95/EC 号指令”。

注：环保使用期限的参考标识取决于产品正常工作的温度和湿度等条件。

### 土耳其 EEE 法规

符合 EEE 法规

EEE Yönetmeliğine Uygundur

### 烏克蘭，有害物質限制

本設備符合「技術法規」之規定，此項規定已由烏克蘭內閣政府於 2008 年 12 月 3 日編號 1057 條款，就電氣與電子設備中使用特定危險物質之相關限制規定核准通過。

## 7 LCD 顯示器品質與像素原則

TFT 顯示器使用依照 HP 標準所研發、具備高度準確性的技術，因此能夠確保高水準的運作效能。不過，顯示器螢幕可能會出現微小亮點或暗點。這是發生在所有 LCD 顯示器的常見問題，任何廠商提供的 LCD 產品都無可避免，HP LCD 也不例外。這些斑點乃是由一個或多個瑕疵像素或子像素所造成。

- 一個像素包含紅、綠和藍三個子像素。
- 一個有瑕疵的完整像素會一直保持開啟（在暗色背景中是亮點），或一直保持關閉（在亮色背景中是暗點）。前者會比後者更明顯。
- 有瑕疵的子像素（點瑕疵），會比有瑕疵的完整像素更不明顯，只有在特定背景時才會被發現。

若要找到瑕疵像素，您應在顯示器一般操作狀態下（使用顯示器所支援之解析度與更新率進行之一般操作），在距離 50 公分（20 英吋）之處觀察顯示器螢幕。

HP 預期，未來業界將繼續發展更佳的方法來生產較少螢幕瑕疵的 LCD。屆時，HP 也將會調整相關指南來提供更佳螢幕品質的 LCD。